

凡人世界

一盏“鸡汗”

吴悠

女儿就要奔赴他乡,开启大学生活。在为她收拾行装的琐碎中,藏着家人的期许与不舍。我母亲也一样,催着我们再回老家一趟。

女儿从小被奶奶带大,二人格外亲昵。她进入高中后,学业骤然加重,不能每周去看望奶奶。即便在奶奶家,她也常窝在房里刷题。母亲总埋怨我对孩子管束太严,可目不识丁的她也懂高考的分量,从不在孩子面前多言,只是在饭桌上一个劲为她夹菜。

周日,一家人回了老家。孩子一下车,母亲便拉着她的手说:“今天给你炖‘鸡汗’吃。”七十七岁的母亲独自住在乡下,却总闲不住,菜园里四季蔬果不断,院子里常年放养着鸡鸭。

家乡有种干蒸鸡的做法,将老母鸡宰杀后切块装盘,不添一滴清水、不加半点调料,隔水入甑干蒸。氤氲蒸腾间,鸡肉的精华和原汁尽数凝在盘底,那些泛着金黄色泽的原汁,便是母亲口中最滋补的“鸡汗”。

少时家贫,一年间能吃上鸡肉的日子屈指可数。家里养的母鸡要留着下蛋换钱补贴家用,还要留着孵小鸡,通常春节时才会杀上一只,再就是中秋节了。

在母亲的认知里,中秋时节最适宜进补,那天又是我的生日,吃鸡的理由更充足。每年中秋,母亲必定会宰杀一只养足时日的老母鸡来蒸“鸡汗”。“鸡汗”极少,少到母亲特意用家中那只精致的天青色瓷杯来盛。她总念着因自己奶水不足而使我自小体弱,这盏浓缩了整鸡精华的“鸡汗”,便成了专属我的生辰补品。儿时的我并不怎么爱喝,“鸡汗”很浓稠,漂浮着醇厚的油脂,喝起来寡味又有些腻嘴,但因这是独属我的一份,便总是在弟弟羡慕的目光中一饮而尽。母亲还特意备着一勺白砂糖,待我喝完后让我调调口味。

后来我赴外地求学,中秋无法回家团聚。母亲便趁我暑假在家时择个日子杀鸡蒸“鸡汗”,执意让我喝下。那个暑假,临近开学,母亲为我端来刚蒸好的“鸡汗”,催我趁热喝下。十八岁的我正值执拗叛逆的年纪,总看不惯父母的一举一动,总抵触长辈的叮嘱与付出。当我无意间瞥见母亲黝黑粗糙、沾着细碎油烟的手指,正抵在瓷杯边缘时,心底莫名爆发出一股浅薄的厌恶,皱着眉连声嚷嚷:“脏死了,脏死了,我不喝!”话音未落,抬手将那盏“鸡汗”尽数倒进桌上一盘青菜里。在家人惊愕中,我抬眼撞见母亲的眼眸,失望、悲苦、委屈、落寞……从未见过的眼神仿佛刺进我的心口,悔恨与自责瞬间将我裹住,可无措的我竟没能说出半句道歉的话语。

那顿饭失去了惯常的欢声,一家人默默低头进食,除了母亲,谁也不去动那碗被倒入“鸡汗”的青菜。母亲一筷一筷夹着盘中青菜,始终没有责备我一句。

时隔三十余年,看着母亲围着灶台,为即将远行的孙女忙碌时,尘封的记忆骤然翻涌而出。我有些忐忑,生怕孩子复刻我当年的莽撞,辜负奶奶一腔温热的深情。

不多时,母亲笑着招手让我们上桌。那只熟悉的天青色瓷杯静静立在餐桌上,一盏“鸡汗”澄澈金黄。在母亲轻声细语的介绍中,孩子端起青瓷杯一口一口品尝着。

母亲期待地问:“这味道,吃得惯吗?”孩子咂了下嘴:“奶奶做的‘鸡汗’,滴滴是甜甜的味道。”说着将剩下的“鸡汗”喝干净。

甜甜的?我微微一怔,伸手拿过瓷杯,见杯底沉着几粒未化的白砂糖。原来,母亲知道孩子爱吃甜食,便在“鸡汗”里加了些糖。我忽然明白,这盏“鸡汗”,不只是母亲对旧日味道的复刻,更是爱与亲情的传承。

流金岁月

国庆进城看火车

王志兰

阵仗。城里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人多、热闹。

再往县学街、南街走。街两边的梧桐树高高的,叶子密密匝匝,包子、烧饼、油条的香味从店门口飘出来。迎国庆挂出的小红旗被阳光一照,整条街都喜气洋洋。

走到南湖桥边,火车汽笛声就钻进耳朵里了。先是远远的,“呜——呜——”,像是谁捂着嘴在喊,一声拖着一声。我们几个竖起耳朵,你看看我,我看看你,脚底下像装了弹簧,三步并作两步往桥那头冲。车站就在前面,铁轨的反光已经能看见了,银亮亮的,一直伸向远处,跟天边连在一起。

最先来的是货车。老远就听见“哐当——哐当——”的声音,像天边滚过来的闷雷,震得脚底板都有点麻。等它出现在眼前,我们全看傻了:那车厢黑漆漆的,一节连着一节,没完没了,真像一条苍老的黑铁长蛇,慢吞吞地往前挪。它每走一步,轮子就“咕咚咕咚”响,偶尔还扯着嗓子“呜——”地叫唤一声,喷出一团白烟,像老牛喘气,又像在抱怨这长长的身子太沉了。

我们仰头看,脖子都酸了,车尾

还没露出来。有个小伙伴伸手摸冰凉的铁轨,说:“这铁家伙,比我们跑得快多了。”另一个说:“它吃的肯定不是米饭,是煤吧?”

等了好一会儿,绿皮火车才来。它比货车好看多了,车体发亮,车头喷着白烟,“呼哧呼哧”地喘着气。它比货车快些,车窗里一闪一闪掠过好多脸,有戴帽子的叔叔,有抱小孩的阿姨,还有趴在窗口往外看的小孩。我们追着火车跑了几步,挥手喊“再见”,心里羡慕得要命:要是能坐在绿皮车里,靠着窗,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,该多好啊!可那会儿,这愿望就像天上的星星。直到我十九岁考上大学,才第一次坐上火车。

肚子直叫唤,我摸摸兜里的五分硬币,买了一个大肉包,小口小口吃完。肉汁烫舌头,小肚子一下子踏实了。

看够了热闹,日头偏西,我们才往回赶。到家天已擦黑,我喊一声“娘”,一屁股坐在门槛上,两腿酸得我发誓再不走这么远的路。可没过一周,我又惦记起城里的那声汽笛。

这一年,我十岁。



一枝秋

胡江丰 摄

城市笔记

反向消费

朱天禄

宜鞋,穿两个月就坏,不如买双好的能穿两年;剩菜热三遍,吃坏了肚子,医药费够买一桌菜。儿子说:“爸,你不是省,你是抠。”我嘴上不服,可心里知道他说得对。

《朱子家训》里讲:“一粥一饭,当思来处不易。”这话我从小听到大。可省过了头,就是跟自己过不去,省下几个钱,换来一身不舒坦,这笔账划不来。

去年冬天,我狠了狠心,买了件羽绒服,一千多元。老伴说:“你疯了?”我说:“穿十年,一年一百,不贵。”穿上之后,新羽绒服轻、暖、不钻毛,比那件穿了八年的旧棉袄舒服多

孙女说,现在年轻人流行“反向消费”,专挑便宜的买,不买贵的,不买牌子的。我一听笑了:“这不就是咱当年的‘会过日子’吗?”孙女说:“不一样,我们是有钱也不花,你们是没钱才省。”我想了想,还真是。

我年轻时买东西,货比三家。买块布做衣服,边角料留着打补丁。买斤肉,肥的熬油,瘦的炒菜,骨头炖汤,一点不糟蹋。那时候穷,省是没办法。如今日子好了,我还是改不了,买菜挑便宜的,买衣服挑打折的,剩菜舍不得倒,热了又热。

我以前觉得自己是“会过日子”,后来发现有些省是白省。买便

了。有些东西贵是贵,可值。

想起苏轼被贬黄州,日子紧巴,他却琢磨出“东坡肉”,慢火细炖,把便宜食材做出滋味。人家那才叫会过日子,不糟蹋钱,也不亏待自己。

如今我也学着算大账。便宜的未必省,贵的未必亏:一口好锅做饭省心,能用二十年;一双好鞋走路稳当,护着膝盖。年轻时没得选,如今有选择了,账就不能光算眼前。

我跟孙女说:“你们反向消费,反的是虚价,不是反好东西。”她点头,“爷爷懂我们。”我笑着说:“爷爷不懂你们,爷爷懂日子。”